

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数字化转型项目造价评估服务项目
评选公告

一、项目内容

1、项目需求：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为了确保数字化转型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,进一步强化提升对软件信息化项目全过程管理的科学规范性,拟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,从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、专业的角度,针对数字化转型建设项目中相关软件信息化项目提供造价咨询服务。

2、服务周期：预计三年（至数字化转型项目全部完成）。

3、服务内容：服务期内,依据相关标准规范,基于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原则,运用专业技术对软件项目的规模、软件购置、定制开发、软件运维等活动的工作量和费用进行评估,在常规软件造价评估基础上额外重点考虑软件复用性、合规性对软件成本造成的影响,确认软件价值并规避风险。

4、项目投资：约 11000 万元。

5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评选。

二、资格要求

（一）有独立法人资格,参评期间企业正常存续,企业注册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。

（二）参评企业信誉良好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,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：



1、参评单位不得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“经营异常名录、严重违法失信名单”

(<https://www.gsxt.gov.cn/corp-query-homepage.html>)；

2、参评单位不得列入信用中国“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”(www.creditchina.gov.cn)；

3、参评单位不得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(<https://www.ccgp.gov.cn/search/cr/>)；

4、参评单位及法定代表人不得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“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”(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>)；

5、自2020年1月至今参评单位未受到市场监督管理局、行业管理、税务及其他行政机构的行政处罚。

(以上第1-4项均需提供加盖公章的网站查询页截图,第5项提供承诺,格式自拟)

(三)参评企业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评估,被评估项目的评估下限值不低于人民币300万元(提供合同及咨询报告复印件,需加盖公章,以咨询报告日期为准)。

以上要求,如未能提供对应资料,则不能入围本次评选。

三、评选方式

南京医药组建评审小组,根据本企业中介机构评选制度及评审办法,对按规定提交并通过资格审查的参评文件进行综合评审,原则上综合评审得分最高者为最终合作方。



四、发布、报名及联系方式

(一) 发布：本公告在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上 (<https://www.njyy.com/>) 发布。

(二) 参与

1、在公告信息载明的参评截止时间前，联系南京医药进行参评报名，报名成功后，我司会发出评选文件。到参评截止时间为止，如报名参评单位不足三家，我司有权根据实际参评单位数量情况采用其他方式确定中选单位。

2、参与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李彬

联系电话：025-02584552662；13770669512

联系邮箱：libin@njyy.com

联系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19号云密城A幢9楼

3、参评报名截止时间：2023年11月7日17时，工作日每天接受报名，法定节假日除外。

4、有意参与单位，请参考附件格式制作报名表（见附件），加盖公章后扫描发至公告联系人邮箱进行报名，遇任何情况，可联系公告联系人进行处理。



参评单位报名表

参评单位名称：	(公章)	
参评项目名称：		
参评单位联系人：		
联系人电话及邮箱：		
联系人身份证 扫描件 (可另附页, 另附页 需单独加盖公章)	(正面)	(背面)
参评单位营业执照 扫描件 (可另附页, 另附页 需单独加盖公章)		

